

# 关于阅读的生命片段

▣ 刘煜

小师妹让我荐书，可我第一时间蹦在脑子里的就是《春天不是读书天》，教育家陶行知1931年所写的一首小诗，是让孩子们不要闷在教室里死读书，而要去亲近大自然。里面有一句“放个纸鸢，飞上半天”，可是如果不读书，又怎会知道这句化自清代诗人高鼎的“儿童散学归来早，忙趁东风放纸鸢”？北京春天爱刮风，适合去放风筝，但风太大，就更适合待在家里。

清茶一杯，一卷在手，是多么惬意的消闲方式，但现在能坐下来读书的时间已越来越少，“所有人都在玩手机”，嗯，这是马赛克乐队十年前年发行的一首歌。读书不仅赶不上刷手机，连“凹造型”都差点意思。脱口秀演员小鹿调侃，“爱好跟经济能力挂钩。爱好是马术、帆船、滑翔伞，代表你年薪百万。爱好是瑜伽、冥想、颂钵，代表你不用工作。爱好是看书、听音乐、city walk，代表你没有爱好。”

在我小的时候，读书可是最快乐的事了。它就像一个潘多拉的魔盒，飞出五彩斑斓的世界，让我目眩神迷。我家有一本蓝色封皮的《安徒生童话选》，叶君健先生的译本。封面画着卖火柴的小女孩儿，她手里燃着一根火柴，脸上有大颗的泪珠。一条腿的锡兵、睡在豌豆上的公主、拇指姑娘，还有小意达的那些花儿，她们夜里会召开盛大的舞会，我记住了那些我从没见过的美丽名字——铃兰、风信子、樱草、雏菊和石竹花。有个故事最有意思，《老头子做的事总是对的》，那个老爷爷把马换成了牛，把牛换成了羊，把羊换成了鹅，把鹅换成了鸡，最后把鸡换成了一袋子烂苹果，每一次交换，他都高高兴兴的，老奶奶也都高高兴兴的。我小时候觉得他俩傻乎乎的真可爱，就是稍微纳闷为啥会给孩子看这个。长大以后回想起来，这就是真正的童话啊。

刘煜

1972年7月出生于陕西，长于青海。199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，1997年在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获历史学硕士学位，2002—

2006年在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获历史学博士学位。1997年至今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考古科技中心工作。长期以来致力于金属技术史，特别是商周青铜器的铸造技术研究。



当然最无法忘记的是小人鱼，直到现在还记得那个开头，“在海的远处，水是那么蓝，像最美丽的矢车菊花瓣。”她救了王子，爱上了他，为了能在陆地行走，她喝下巫婆的药水，不仅丧失了最美丽的声音，而且每走一步，都像在针尖上跳舞。而她的王子，却什么也不知道。最后她跳入海中，化为泡沫。在还不知爱情为何物的时候，小人鱼的故事让我痛彻心扉。那种为爱牺牲的崇高感，充盈在一个小女孩的心里。小人鱼得到了全世界的爱，动画、电影、音乐剧、歌剧、芭蕾舞，不知有多少版本。在她的故乡哥本哈根，雕塑家爱德华·艾瑞克森塑造了一座永恒的青铜雕像，海的女儿坐在岸边的巨石上，永远面朝大海。

和所有生于上世纪70年代的人一样，我的青少年时代，是在乱七八糟的阅读和街头的流行音乐中野蛮生长的，所以，我是那么喜欢贾樟柯的电影，

那些街头游荡的岁月，那些流行音乐，从音像铺子传出的歌声，都是小镇文艺青年的青春记忆。初中时候，第一次在一本名叫《武林》的杂志上看到《射雕英雄传》里丘处机大战江南八怪的片段，惊为天人，从此堕入金庸的坑中，不能自拔。同学们接力交换金庸的书，《神雕侠侣》《笑傲江湖》《倚天屠龙记》，拿到哪本算哪本，第二天必须换给别人。半夜的阅读时光里，那些跌宕起伏的江湖恩怨、波谲云诡的惊天陷阱、荡气回肠的生死相许，给我们只有学习和考试的岁月增添了多少隐秘的欢乐。金庸笔下的世界，构成相互对话的密码，“六神磊磊谈金庸”的公众号那么受欢迎，概因如此。潘采夫送我签名本《十字街骑士》，在扉页上，他郑重地写下“青衫磊落险峰行”，这是金庸《天龙八部》里的章回题目。他告诉我，这句话符合他对我的印象，我说那“青衫”得改成“霓裳”。而六神磊磊送我的《唐诗寒武纪》，干脆写着“直挂云帆济沧海，刘焯大侠惠存。”

如果按照磊磊书中对唐诗的分类，我小时候喜欢的，绝对是“土洋二元世界”里的洋派，清新飘逸，不染尘埃，“沧海月明珠有泪，蓝田日暖玉生烟”。而那一派纠结苦闷，不知所云的土派，他们没有这么流丽潇洒的句子，他们只看见“爷娘妻子走相送，尘埃不见咸阳桥”，磊磊说他们“弱爆了”，这句我儿子打游戏时的常用语让我瞬间笑出声来。以年轻人熟悉的语气写金庸，读唐诗，这个圆圆脸大眼睛的帅哥以他借古讽今的功力赢得了一大批粉丝。在这本书里，你会遇见那些和你一样的年轻人，《少年行》里的王维，“相逢意气为君饮，系马高楼垂柳边”。你会看见不知轻重为沛王斗鸡写《讨英王檄》的王勃，什么“两雄不堪并立，一啄何敢自妄？”不过是十九岁的年轻人开玩笑炫耀自己的文采，就戳痛了皇帝那颗猜忌的心，将其逐出沛王府。还会遇到你小时候不喜欢的杜甫，觉得他总是那么悲苦。可是，如果你经历一点人生沧桑，知道世事难料，

你就会懂得杜甫这一派“土”诗人的好，“人生不相见，动如参与商。今夕复何夕，共此灯烛光。”就会理解为何“李杜文章在，光焰万丈长。”

1993年的3月26日，北大举办纪念海子的诗歌论坛，一开始净是各种播音腔朗诵体，结果以兰荪带头的一帮清华文学社的哥们儿，在台下齐声朗诵，“此火为大 / 开花落英于神圣的祖国 / 和所有以梦为马的诗人一样 / 我藉此火得度一生的茫茫黑夜”，声震屋宇。后来胡续冬在他的名文《我在北大的土鳖文艺青年生涯》中提到：“高潮让一帮清华的诗歌老炮获得了。他们腻味了俺们一段又一段的有感情配乐，终于在台下齐声合颂《祖国或以梦为马》，群情激奋的声音震动了俺，俺也加入了他们的嗓音，也听到了来自自己肺叶的革命的强烈呼啸。”

“到南方去 / 到南方去 / 你的血液有情人和春天 / 没有月亮 / 面包甚至都不够 / 朋友更少 / 只有一群苦痛的孩子，吞噬着一切。”1984年，诗人海子为梵高写下《阿尔的太阳》，他叫梵高“瘦哥哥”，他和梵高一样热爱着麦田、黑夜和天空。

1889年，文森特·梵高在法国阿尔勒圣雷米的一家精神病院中画下星空，深蓝色的天空仿佛物理学里提及的“湍流”，星星带着黄色的光晕。那轮从月食中走出来的巨大的黄色月亮，光明向上旋转，黑色的树仿佛燃烧的火，伸向天空。

“Starry, starry night/paint your palette blue and gray.”在荷兰阿姆斯特丹的梵高纪念馆前，人们总能听到这首写于1971年的歌，它一遍一遍地放着，Don Maclean的声音如同涓涓细流，静静流淌。

在别人的文字中照见自己，这大概是阅读最重要的目的，所以我们喜欢的那些书，那些诗句，那些歌曲，都带着成长的痕迹。老友廉萍赠我《杂花写影》，扉页上写着“我想让你看我来时路上 / 那一树一树的花开”。

路还好长呢，我们慢慢看。🍷